

敵情研究

密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
政治部第二廳編印

第二十四期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目 錄

短 評

米內內閣的危機

危機日深的敵國財政金融

軍部法西斯的新動態

日本的金融恐慌

敵人的所謂「東亞新秩序」

敵寇在侵佔區內的政治陰謀

資 敵人在侵佔區中所設立之三大經濟侵略機關之

料 概況

敵國大事記

自四月十一日
至四月廿五日

短評

米內內閣的危機

米內內閣的基礎，我們曾經說過，是建立在所謂現狀維持派的政治勢力上，即是以重臣爲中心而結集的財閥和政黨的大部份，是維持米內內閣的；反之，以軍部爲中心而結集的財閥和政黨的一部份，是反對米內內閣的。因此，它雖然較強於阿部內閣，但和反對者的力量相較，依然是脆弱的，所以它必然的命運是「短命」。但米內內閣已經有三個多月的壽命，而且還沒有即刻要坍台的樣子，又作何解呢？原來米內內閣因爲：（一）成立以來便集中全力去應付議會，沒有實施其自身的政策，所以反對者沒有法子抓住其重要破綻；（二）在這個時期裏，正是敵人要竭力扶植汪逆偽組織，若是敵方政局發生變動，影響於偽組織者甚大，所以就是最反對米內內閣的軍部，雖屢次對它加以阻撓，妨礙，却並沒有馬上掀起倒閣風潮的意思；尤其是畑陸相一派的陸軍中央部，實有

點不顧米內內閣這時期埒台，所以議會中一部份法西斯傾向的議員藉齋藤事件而攻擊民政黨總裁町田及藏相櫻內時，軍部反加以阻止，五黨派發起的聖戰貫徹聯盟，原是將民政黨除外而取敵對形式的，又因軍部的勸說而加以修正；這並不是因為軍部對於民政黨有什麼好意，而是一則恐怕過於放任法西斯傾向政黨的橫行，難免即刻引起政變，二則是要迴避利用齋藤事件以攻擊民政黨（政府羽黨）的最後責任，所以議會中的直接反民政黨，間接反政府的運動，終未能發展，倒使逢迎軍部反政府意旨的法西斯傾向的議員，拍馬拍到馬腿上。

然而軍部和米內內閣的對立，究竟是不能妥協的。尤其是米內內閣固執其所謂「歐洲戰爭不介入」的外交政策，和不能打開當前難關的經濟政策，軍部對之非常不滿，所以民間法西斯派還是奉承軍部的意旨，在不斷地進行反政府運動。東方會及大日本青年黨的興亞建國聯盟，曾竭力煽動排英，以阻撓政府的施策。此外，軍部出身的在野政治家一羣，和其他小會派中有力的議員等，都認為現內閣於樹立汪逆偽組織之後，務須設法使它早日得到列國的承認，因而驟為現內閣在外交上不得不從速展開新方向，換句話說，就是要與所謂破壞世界舊秩序的國家德義結合，和英美對立；而且也惟有真正排除英美等在華的，乃至在亞洲的一切勢力，才能真正結束中日戰爭，才能真正「建設東亞

新秩序」。然而，這種意見，米內內閣在於當前是不敢施行的，而且相反地米內內閣對美獻媚，對英亦謀妥協。所以他們正在暗地裏大事蠢躍——作倒閣的準備工作。

加以米內內閣在內政方面毫無辦法，去年以來經濟上發生的各種破綻，不但未能補救；而且部分地反擴大起來，深刻起來。自本年一月以來，由於電力和煤炭的不足，惹起了軍需產業的生產萎縮，如鋼材和銑鐵的生產，已減少了三成到四成，這現象，在今日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政府雖然在議會裏提出了種種的增產計劃，可是沒有法子去實行。此外通貨膨脹的惡化，黑市價格的泛濫，經濟上各方面表現出來的磨擦與混亂，在現內閣的統制機構和統制技術之下，是決沒有法子挽救的。

所以敵方的報紙也說：「平沼內閣因外交問題而自刻，阿部內閣因內政問題而瓦解，米內內閣的前途，隨着內政外交上更加窮迫了的各種情勢的發展如何，一到六七月，恐怕內政外交上的諸問題，互為因果，會釀成政治上相當的動搖吧？」

在嚴厲統制之下的敵方言論，且公然如此大胆地指出米內內閣的危機，其嚴重性是可想而知了。



危機日深的敵國財政金融

自去年下半年以後，敵國財政金融的危機，進入到更為嚴重的階段，而終究成爲阿部內閣倒塌的重要原因之一。米內內閣組閣以後，敵國財政金融的危機，不僅未見緩和，情勢反而日形險惡；公債強制消化政策的失敗，公債消化率的低下，日本銀行所有不消化公債的累增，以致惡性通貨膨脹更趨惡化；同時金融界遭受強制消化公債的重壓，存款增加率的減低，使銀行界已深感資金拮据；一方面軍需工業的產業恐慌，也已發展到金融恐慌。敵國財政金融的危險信號，無論從任何角度，都可以看得出來這裏醞釀了米內內閣倒塌的重要因素，同時牠也是暴敵侵華必敗的指標。

去年度（去年四月至今年三月）敵國豫定發行公債五十九億二千五百餘萬日圓，前年度未發行公債十七億三百餘萬日圓，共計爲七十六億二千九百餘萬日圓，去年度發行的公債，計五十五億一千六百萬，這樣有二十一億一千二百萬的公債，須待今年度發行，其中有二億五千餘萬，可以無須發行，則尙餘十八億六千二百餘萬，此數再加上今年度豫算中預定發行公債六十億二千萬圓，總計約七十九億。這種龐大公債的發行和消化

問題，正將制米內閣的死命。

本來敵政府對於金融機關，已採取近於強制消化的公債政策。譬如對於普通銀行，敵政府要求以其存款總額的四分之一，購買公債，對於信託公司，則要求全額信託額的十分之二，投資於公債。但是敵政府這種半強制消化公債政策，並不能解決其財政金融的困難。年初三箇月中，共發行公債十三億六千五百萬圓，但是銷去的祇有十一億二千九百萬圓；自戰爭以來至今年三月底止，共發行公債百二十二億七千萬，其中有十九億二千萬圓，未能賣出；所以日本銀行地窖中堆積的公債，逐漸累增，到四月末旬已達二十五億四千四百餘萬圓。這種公債的不能消化，即是使敵寇濫發的紙幣，無法收回，所以，今年三月的日本銀行紙幣平均發行額，達三十億一千萬圓，比去年同期增加八億三千萬圓，在短短的一年之內，竟增三分之一強，難怪敵人也自承認惡性的通貨膨脹的日趨嚴重了。

敵寇的公債，通貨問題，目下固已到了非常嚴重的階段，但是今後的發展，更為重大。今年度的預算，連各種特別會計在內，總額達一百六十億，今年度內豫定發行公債約八十億（見前），這樣空前的龐大財政，勢必把已經比較前增加兩倍的通貨，還要進一步地膨脹，而這個惡性通貨膨脹，會將敵寇的一切經濟促使燬滅。

軍部法西斯的新動態

因爲米內內閣是重臣層抱擁上台的，或者因爲米內內閣是財閥及大政黨權力支持的，就此認爲軍部法西斯已失掉了政治指導權，這種觀察未必完全合乎事實。

我們承認軍部法西斯因爲德蘇不侵犯條約的締結而暴露了外交政策的失敗，因爲侵華戰爭的持久，挫敗，使多數原受欺騙的落後的羣衆，至今也覺悟而離叛了，所以他們不得不一時取着退讓的姿態；但是，這是他們技術上的退讓，並不是他們政治權力的失墜，他們不是沒有政治活動，而是在作更深一層的政治活動，即他們所謂「革新陣營的整理，國民組織的創設」。半年以來，政黨中法西斯傾向諸小會派的離合集散，當然是和所謂「革新陣營的整理」有相當關係，而所謂「國民組織的創設」這一工作，現在也在加緊進行着。

原來日本法西斯派始終未能獲得廣大的羣衆，而它反對的大政黨却有民間的基礎，所以在近衛內閣時代有國民再組織的要求，不過那次國民再組織的倡導，僅屬空言，毫無成果；其後也曾繼續不斷地擴張官辦的產業報國聯盟，及其他工農組織，可是都是

空具組織的形式，沒有實際的力量，在他們眼裏看來，這究竟不是合乎理想的，於是他們便決意利用其所屬的在鄉軍人會了。

本年四月三日，日本在鄉軍人會，在東京等十七個大都市召開全國性的在鄉軍人大會，其後陸續在全國各市區町村，舉行各地方的在鄉軍人大會，據說是爲着適應新的戰爭情勢，爲着強化國內的戰時體制，要由在鄉軍人的精神運動，以鼓舞全國民心。這裡說的是精神運動，而實際上是一種政治運動。試看法西斯機關報的國民新聞會說：

「陸軍方面的所以明白表示了要以在鄉軍人會爲基礎而從事國民再組織者，因爲政黨方面也有許多同意此舉而想脫離既成政黨羈絆的，若是在鄉軍人大會順利地結束了，各地方的在鄉軍人分會，將一齊奮起去質詰政府的所信。」

「軍部不依賴政黨，而利用自己組織在鄉軍人會，使國民瞭解聖戰貫徹之總旨……因爲應當擔負這種工作的組織——政黨和精神總動員聯盟——沒有用，不得已祇有利用原非這種組織的機構……時代使既成的組織是如此的無力，新的組織——新的國民組織自然應當出現，陸軍對於在鄉軍人大會最熱望的，不用說是國民思想的統一。」

由上述那些簡單的話來看，顯然可以知道軍部法西斯這一舉的企圖：第一是要把在鄉軍人會成爲新的國民政治組織，以代替政黨及精神總動員聯盟；第二是併且要利用這

種新的政治組織，以破壞既成政黨；第三是要由在鄉軍人大會，發動社會運動，以統制國民思想；第四是這種國民政治基礎穩固以後，更進一步，謀取得整個政權，這就是他們早已提出的口號——由政治意識的統一，以求政治強化的斷行——的實現。

軍部法西斯的利用在鄉軍人會是很早的事，可是如這樣公開地聲稱要把它當作國民組織來展開大規模的政治運動，在歷史上還不會有過。日本的在鄉軍人會，自從一九三六年組織以後，已正式成爲一個官辦的團體，受軍部兩大臣的監督，據在鄉軍人會令第一條的規定，其組織的目的，是鍛鍊在鄉軍人之精神，增進其軍事能力，併謀社會公益，振作國民風氣，以收國家干城國民中堅之實效，可是這在鄉軍人會，既是軍部監督下的團體，當然也和軍隊一樣不能干與政治，然而軍部法西斯現在公然利用它來作政治運動，這是違背了明治遺策，也越犯了會令的規定。可是軍部法西斯不但怕政黨及反軍部派的攻擊，而且振振有詞認爲這是理所當然的事，執此一端，已可見軍部法西斯威勢之盛，和當前政治危機的嚴重。即是說，軍部法西斯要積極進行破壞既成政黨及建立自己的國民組織，惟有加深其內部的矛盾，促進日本帝國主義的早日崩潰而已。

論文

日本的金融恐慌

從去年十月到現在（今年三月中旬），日本遭受了地方的而且是特殊的經濟恐慌的襲擊。去年十月間的恐慌，是因為機械製造工業（大阪方面）的生產過剩而發生的，現在則已波及到東京方面。三月六日的國民新聞的社論，明白地記載着：東京橫濱方面的中小工業，連續地倒閉。

日本軍部和政府在說着所謂「產業重點主義」，就是維持經濟恐慌下的重工業和軍需工業政策。這是從上面的事實便可明白的。戰爭中，軍部爲了要擴充軍需工業生產力，曾經幾次反覆聲明過維護承受轉包工的中小工業，但是現在軍需工業中，承受轉包工的中小工業，因為經濟恐慌而破產倒閉，適發生了與上述軍部聲明「軍事工業生產擴充」相反的結果，這是很明顯的。

隨着這個工業恐慌，而發生了信用恐慌。去年十月，東京及大阪方面，支票的退票

增加了，到了今年，轉為信用恐慌。

自今年正月起，特殊銀行（特別是正金銀行及興業銀行）的收集短期資金（Call money）增加了，一月十八日達五億六千萬日圓，同月底達四億餘日圓之多。這個特殊銀行的收集短期資金，從去年六七月起，漸次增加。十二月，平均五億餘日圓，到一月，達五億六千萬日圓。而且此外類似短期資金的米穀證券，二月中，不能償還而延遲到三月。

以上是關於特殊銀行的。至於普通銀行，去年下半年比上半年，下述支票的增加如左：

短期期票	增加十二億二千六百萬日圓
期票	增加六億一千六百萬日圓
匯票	增加一億八千萬日圓

日本銀行去年底紙幣發行額，是三十八億餘日圓，但是此外我們應注意到上述三者的增加約二十億二千二百萬日圓。普通銀行的短期資金的增加，是表現了金融上的危機，特別是日本政府所說的長期建設，生產力擴充等等，長期資金是絕對必要的，在這種時候，特種銀行和市中銀行的短期資金的增加，在經濟上當然是極其危險的。

現在我們雖然還沒有從日本的報紙雜誌中，直接看見金融恐慌的記載，這恐怕是故意不發表的。實際上去年十二月大阪朝日新聞載着：福岡地方的農民，不信用銀行，提取存款，把紙幣藏在櫃子裏；一月的銀行通信課，說起高知縣的年底資金移動，比去年增加百分之五十；三月二十六日的大阪每日新聞記載着：「大阪的短期資金，仍舊因爲地方的短期資金繼續地需要，而感到缺乏」；三月二十七日，日本銀行也說：「最近的短期資金需要之中，從大局上來看，包含着不好的因素，因之需要自戒自肅」，（日本銀行不說特殊銀行的短期資金吸收，而反出此種舊語，是不應當的）；總之綜合這些事實，我們可以毫不爲奇地認爲，日本已開始了地方的銀行提款風潮。

經濟既然採取了重點主義，但是經濟統制下，地方特別是各高知縣那樣的大工業地方的短期資金需要，反爲增大，無疑的這是信用恐慌。

因之普通銀行，三月的放款緊縮，去年十一月起，存款支付準備，提高到百分之二十一。

我們特別要記住，昭和二年（一九二七）的大金融恐慌，是因爲台灣銀行的僅僅三億餘短期資金吸收難而發生的。現在，特殊銀行特別是匯兌銀行正金，軍需工業的中心興業銀行，這兩大銀行正處於爲着吸收五億六千萬日圓的短期資金絞盡腦汁，在度日如

年的危險狀態之中。

若是在平常的狀態，特殊銀行應當可以借得日本銀行的特別放款的，沒有從市場吸收短期資金的必要。

去年年底日本銀行的特別放款如下：

- 特殊銀行 三億三千萬日圓
- 外國匯兌 二億五千萬日圓
- 正金及興業 二億七千萬日圓
- 市中銀行 二億二千萬日圓
- 第二特別戶 三億三千萬日圓
- 共計 十四億日圓

再看日本銀行的紙幣發行情形等等：（單位為百萬日圓）

	紙幣	政府存款	一般存款	貼現支票	外匯貸款	公債
去年十二月三十日	三八一八	五五	一七六	八二五	二五五	二五九三
今年一月十六日	三二四一	六七	一一四	四七〇	二四七	二三六九
一月十三日	二九六九	三二六	九三	四三六	二二四	二三八六

一月二十日	二九一〇	三五五	九三	四二七	二一四	二三三
一月二十七日	三一五三	二六三	一一五	四六八	二五三	二四一五
二月三日	三三二七	二一三	一〇五	四八六	二六一	二四二五

從上面兩表看來，可以明白的，日本銀行因為公債不消化的重壓，所以不能充分地貸款。

上述的情形，可以要約起來說：去年十月以來所發生的恐慌，仍舊在各地域並在財界內部，繼續發展着；在於各地方，目下已發生了經濟破綻；這些地方的情形要何時，如何才全面化，表面化，就看米內內閣的政治經濟政策和國際關係的如何了。（青山和夫）

敵人的所謂「東亞新秩序」

一、「東亞新秩序」與汪逆

此次中日戰爭，敵國始終稱它為「事變」，以圖避免國際法上戰爭的責任與敵國民衆的非難和採取隨時可以結束戰爭的姿態。並且到處造成傀儡偽組織等所謂既成事實，

便於討價還價以取得侵略效果。所以在殘酷的征服者的砲火聲中，仍不斷發出謠言和平攻勢。在南京淪陷的前後，還曾乞憐第三國斡旋和平，但是這些外交陰謀，都在我長期抗戰的神聖信條下粉碎無遺了。

敵人於是竭全國的兵力，僥倖奪取了武漢，其侵畧氣燄至此可謂已經達到了最高潮。但還是南不能陷長沙，西不能窺宜昌，一年半以來，事實證明敵人已經無力深入，祇得擾亂沿海之地，佔領海南島、廈門、汕頭、甯甯等地，重演其祖先倭寇掠奪的家法，所謂皇軍實質業已變成流寇了。

敵人也知道自己「黔驢技窮」，所以在武漢會戰後，便極力圖以「速和速結」的手段，達到「速戰速決」的侵畧目的。於是有所謂近衛聲明的發表。近衛聲明是在其侵華的大陸政策發展至當時的階段中，敵國的愚蠢而狂妄的具體表現，當時敵人的心理以為中國無力再戰，拿偽裝的親善，來誘惑中國屈服。並以不限制其所謂善意的第三國在華權益，以求與英美妥協，結束戰事。實現敵人所企圖獨佔中國的東亞新秩序。然而這外包糖衣而內含毒藥的近衛聲明為領袖一一指摘得體無完膚，此種亡華的政治陰謀，不但毫無收到它所預期的效果，而且更加強了我全國長期抗戰的信念，肅清了革命陣營中的妥協分子——汪逆精衛一派。我們知道在汪逆未逃出重慶以前早已暗中通敵，敵方對

汪逆的要求：是汪逆作近衛聲明時「內應」。所以汪逆逃出重慶後，大受敵方的埋怨，被丟棄在河內者達數月之久。

敵方在和戰皆陷於不可能的苦境中，過去曾負輿望的近衛於汪逆逃出重慶後不到一個月便坍塌了。平沼上台也碌碌無所表現，對汪逆這個不祥的傀儡，還未決定如何運用，却被德蘇不侵條約的締結嚇得昏倒了，阿部組閣之後，一切「阿木林」式的措施，弄得毫無辦法，便想利用汪逆來墊棺材底成立了「日汪密約」。

「日汪密約」具體地暴露了汪逆賣國的證據，同時也是敵人的所以樹立汪逆偽組織的理由。所謂「日汪密約」仍以近衛聲明為基礎，以其中「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携」三點為密約的骨幹，妄圖實現所謂東亞新秩序。但是，汪逆雖已粉墨登場，却並沒有力量履行賣國條件，對這一點，敵人又何嘗不知道？只因我政府的堅持抗戰，不投降，不妥協，而敵人本身的力量又一天低落一天，就祇好拿出汪逆來自欺欺人。故明知汪逆傀儡組織，不能生效，却仍抱聊勝於無之感。敵人滿以為汪逆過去的地位如此之高，乃期待其能「以黨滅黨」，乃期待其能以偽中央名義，來迷惑我淪陷區域的民衆，和世界各國。這便是汪逆偽組織的特質，也就是敵人所謂東亞新秩序的騙局，可是，敵方對於這種玩弄汪逆的騙局，在實行之前也已不得不表示失望，也可見敵寇進退失據

無可奈何的心理了。

一一、敵論中的「東亞新秩序」

敵人所謂東亞新秩序究竟是什麼呢？據聞得敵七十五屆議會人翻馬仰的齋藤隆夫演說稱：「這個口號在戰事發生時並沒有提出，直到戰事延長到一年半的前年十一月三日近衛內閣聲明中纔開始提出」。他並舉出這名詞是仿效德國所高呼的歐洲新秩序，而德國的行爲事實上「完全是支離滅裂亂暴至極的弱肉強食」。至於所謂東亞新秩序的內容，不過「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携」而已，「此外是不是還有東西呢？無則固好，有則願聞其詳，即令謂有難言之隱，亦不妨以此四字作答」。齋藤的話，對於敵政府可謂極盡揶揄之至了。

齋藤又對於去年十二月十一日敵興亞委員會所審議發表的東亞新秩序解答要旨批評說：「滿紙盡是令人費解的文句，如皇道至上命令非以領導，而是以啓發爲本義，又如日本皇道的根本原則，中國王道的理想，八紘一字的皇謨等名詞，令人如聞精神講話一樣的費解」。尤其是：「一到最近，不得不特別組織委員會研究所謂東亞新秩序建設之原則原理，及其精神的基礎，這到底是怎樣一回事」？他又說：「戰爭目的之東亞新秩序

建設，到戰爭延長至一年半以後方纔發現，又在發現的一年以後纔不得不特別組織委員會研究它的原理原則，精神的基礎，這是我們所不能接受的」。齋藤演說所發表的至此爲止，以後還有六十餘頁的速記則禁止發表了。但僅觀上面所云，足見敵方人士也未始不知東亞新秩序的猙獰面目。

此外，敵貴族院議員大河內輝耕在議會中的質問，更是一針見血，他說：「東亞新秩序，興亞，大亞細亞主義等現在還是以不談爲妙」。東亞新秩序不知是何所指而發，興亞究竟應該從何處着手，什麼地方是亞細亞，從中國的什麼地方起是亞細亞，是指烏拉山以東或是蘇彝士運河以東呢？視解釋的如何會引起外國重大的誤解」。

由上面所舉的例子，可以明白證明敵國民對於所謂東亞新秩序的疑惑。我們還記得在近衛聲明發表以後，英美法對於東亞新秩序這名詞也曾經向敵方提出抗議，認爲這是違背九國公約，破壞中國主權的獨立和領土的完整，排斥第三國在華權益，想一手支配中國的政治，經濟，文化，實行遠東門羅主義，以圖建設遠東的「烏託邦」。世界人士早已清楚認識了敵人侵略的野心。並且這種野心，在敵方御用論客的主張裡，也都直認不諱。

在敵興亞院未確定採用東西新秩序這個較爲緩和的名詞以前，相當於這個名詞定義

的爲文字上即含有吞併中國的意義在內的「東亞協同體」論，這「東亞協同體」，就是東亞新秩序的主要內容，是發生於近衛聲明的前後，以蠟山政道的東亞協同體論爲其濫觴，到去年平沼內閣崩潰時止，這一類的濫調，連篇累幅見於敵國的報紙雜誌，聚訟紛紜，莫衷一是。蠟山政道的主張爲地域的運命（歷史必然性）及協同體論（宮崎正義主張與此接近）。山崎靖純則提倡所謂東亞經濟協同體（此派尙有小島精一，蜷川虎三，谷口彥吉等）。此外又有土肥原賢二一派之文化的協同體（三木清，新明正道，岡崎覺三等同），高田保馬之民族的協同體（杉原正己亦主張民族的協同體但與高田主張互有出入），今中次磨之歷史的協同體（船山信一與此主張相近），尾崎秀實政治的協同體（梨本祐平主張與此接近），井上晴丸之社會的協同體。而有田八郎等重臣派的主張則爲歐洲聯邦及泛美制度等超國家大單位的形成。

這些狂吠的論調，並沒有一一介紹的必要，無非是想以所稱同文同種和歷史地理上的密接關係，妄圖實行對我民族意識的麻醉，文化思想的「宣撫」，以求達到政治的支配，經濟的獨佔，和社會的統治。由本莊可宗「大陸經營之原理」一文（載去年七月國民新聞），整個暴露出敵人的毒辣陰謀和狂妄野心。茲摘錄於下：（一）現在是國民主義正抬頭的時代，尙未達到世界主義和聯盟主義的時代。（二）現在爲欲真正成立國際的共

同的社會，必須在以前要實現統一和支配，英人摩平在其所著「西歐文明與統一」書中謂：歷史上真正國際的共同社會，祇有羅馬完成支配與征服的一次，雖在進行姿態上有所謂軍國主義與帝國主義，而其歸趨則為協同的國際的一個統一世界，中世紀西洋的「和平」解釋，與「羅馬和平」同義。(二)今日遠東協同世界與日本發展的關係，有待於日本統一的支配力之確立與完成，遠東方始能成為協同的及世界的。換言之，為欲成立民主的協同體，在事前必須確立非民主的支配的統一力。(四)日本與東亞協同體的關係，亦應看作中國歷史上中國的王朝（按係指元清兩朝）與中國的關係一樣。現在東方的和平必須為「日本的和平」，故完成統一的支配力始能為日本國民自覺的目標。(五)統一過去國家主義與世界主義之對立，並不是在加以國家色彩成立所謂改良的世界主義，要融合統一此二者間的對立，而站在超然的立場，以「天下意識」和「世界原理」為標準。

這赤裸裸表示敵國法西斯派欲為元，清之續來統治中國，夢想實現吞併式的東亞協同體，即所謂東亞新秩序。此種落伍的征服欲，只好自己拿來與羅馬帝國相比擬，拿「皇道」「王道」「八紘一宇」等陳腐名詞當作經典，弄得敵人自己也澈頭澈尾的莫名其妙，認為像精神講話一樣的費解。至於有田八郎等重臣派的主張，更是偽裝的帝國主義。顯係欲在中國完成金融資本與產業資本的支配和獨佔，實現東亞經濟集團的「新秩序」。

「罷了。」

三、敵人陰謀的幻滅

敵方稍有一點頭腦的人，既都知道東亞新秩序這名詞的真意所在，但是喪心病狂的汪逆却反打出大亞細亞主義招牌靦顏向他的主子屈膝，這是多麼可恥！敵方明顯是說現在的和平只有「羅馬的和平」，而汪逆還是昧着良心來儘量爲他的主子掩飾；以近衛聲明爲基礎的「日汪密約」分明是一張亡國的賣身契，而汪逆却偏偏要說是「國交調整」爲他的主子先容。但是，有什麼效果呢？除却南京現在是充滿着「汪汪」的吠聲外，誰也不理會它。敵方眼見汪逆不濟事，急忙派阿部來墊棺材底。所謂東亞新秩序與大亞細亞主義的雙簧，正是敵方的迴光返照。敵方成立汪逆偽組織也正是最後一張牌。我們看看敵方法西斯論客今中次摩的論調，便可充分明白。（「汪政權之成立與處理事變之新階級」載中央公論四月號）

「如其與國民政府有直接講和的可能，根本無須成立汪政權，但就過去的經驗，國民政府的屈服是決不可能，到現在這種困難狀況，亦迄無變化」。

「國民政府的認識與日本根本不相容，對於日本所主張的東亞新秩序，亦無承認的

可能」。

因此，敵方便成立汪逆偽組織。他又說：「超過現在限度的武力工作之躍進，有種種困難。日本能維持現時廣大戰線之武力及經濟力，已非始料所及。尤其外國人對於此次戰爭的前途，毋甯說是爲着日本懷抱悲觀」。可見敵方也覺悟到武力征服中國之不能，因而才講求其他手段的。

「武力以外的方策，我認爲是經濟方策。……在汪政權成立的現階段中經濟工作較其他更爲重要。……承認中國民衆必要的經濟活動之自由。……」

承認中國民衆必要的經濟活動之自由這句話，分明是侵略者吐出一點餒餘，來表示羊毛出在羊身上的恩惠。而汪逆偏不要臉逢迎他的主子，歪曲三民主義以圖誘騙我淪陷區域的民衆。我們再看軍人中國通坂西利八郎的主張更是想將征服中國的不可能而轉圖勝降的實現：（「新政府樹立之意義」載中央公論四月號）

「新濠權手無一兵一卒，中國還有大軍二百萬，有西南，西北的國際路線，欲使其能與國民政府對立，完全須仰仗日本的實力，故日本今日須保養能維持佔領區域的實力，把攪人心，徐待國民政府的崩壞。如其急欲短兵相接，圖以武力壓服，結果將必至自貽伊戚。故在新政權憑藉日本勢力之時，應急圖政治經濟尤其是思想方面的強化」。

由此，可以綜觀出敵方所希望於汪逆偽組織的是什麼？不外希望其「以華制華」，希望其「以黨滅黨」，作為「以戰養戰」的手段而已。其中所說的維持佔領區域，所說的把握人心，則無非是麻醉人心，從政治經濟尤其是思想方面的欺騙着手，達到它「以戰養戰」的目的。思想上則樹立由陳腐不堪的新民會，大民會等「宣撫」的組織，以至魚目混珠地利用自由主義剽竊三民主義的偽國民黨，政治上則迎合我國人的統一心理，也裝模做樣成立偽中央，標榜憲政。經濟上更是圖以開發掩飾榨取，以合作掩飾支配。然而無論敵偽說得怎樣天花亂墜，我們知道敵人的作法不外是以思想上的宣撫，政治上的支配和經濟上的獨佔，來實現其所謂東亞新秩序的亡華目的。至於汪逆偽組織更是爲虎作倀，不值談論了。

因此，我們要加緊對於敵偽之思想，政治及經濟的鬥爭，儘量暴露敵偽的陰謀。在淪陷區域的民衆要實行對敵偽反宣撫，反支配，反獨佔的思想，政治及經濟的鬥爭，使敵人不能達到「以戰養戰」的企圖。在後方更要加緊充分反攻的準備，不要以爲敵人無力再進而懈怠，要知我們有一分的懈怠，即無異爲敵增多一分力量，延長敵我相持局面。我們要爭取有利於反攻的時期早日到來，驅除敵寇出境，那時汪逆偽組織自然粉碎，所謂東亞新秩序的濫調也自然會消聲斂跡的。（辰）

敵寇在侵佔區內的政治陰謀

(一)

敵寇由于侵華戰爭之擴大與延長，已經陷于不可自拔的絕境！經濟的困難，軍需資材的缺乏，政治上的紊亂，兵源的枯竭，社會上的不安，軍民反戰空氣的濃厚，外交上的孤立等等，差不多沒有一樣不呈現出必然崩潰的症候！在這種瀕于崩潰的前夕，敵寇是不是會放棄其對華的所謂基本政策呢？換句話說，敵寇是不是會停止其侵略中國，滅亡中國的企圖呢？當然是不會的，不但不會停止其對華侵略，而且更要加緊侵略，以作最後的掙扎，這是毫無疑問的。固然，敵寇在軍事上已經成爲強弩之末，再也沒有進攻的力量了，可是，敵寇已經改變了攻勢，已由前方的進攻而同師到後方，實行侵佔區內的「掃蕩」，這個已有專文論及（見前期本刊）。同時，敵寇除了武力進攻以外，還有所謂政治的進攻和經濟的進攻，敵寇這種政治的進攻和經濟的進攻，在形式上看，似乎沒有武力進攻來得兇猛，殘酷，可是，實際上却比武力進攻更加毒辣！

隨着敵寇軍事上的疲憊與挫折，敵寇今後對於中國進攻，將更側重于政治的陰謀和經濟的掠奪，這是值得我們十二分的注意的。

本文僅就敵寇在侵佔區內所進行的一切政治陰謀，加以揭露，俾資參考。

(一)

敵寇的政治陰謀，是隨着敵寇侵華戰爭之展開而展開的，同時也是配合着軍事行動而行動的。敵寇這一種政治陰謀的目的，最主要的，就是所謂「以華制華」。說得明白一點，就是要利用中國人打中國人，利用中國人鎮壓中國人，利用中國人宰割中國人，利用中國人統治中國人，結果使中國變成滿洲第二，朝鮮第二，台灣第二。如果這一個目的達到了，這應該是多麼便利！所以敵寇對於這一種政治陰謀，始終是不放棄的，也始終在積極的進行着。尤其戰爭進入到相持階段的現在，敵寇知道單用武力是永遠不足以克服中國，甚至自己還有被戰爭吞沒的危險，不得不把這種陰謀拼命擴大，加強。同時，敵寇認為政治陰謀的實現，除收買少數漢奸外，首先要普遍地消滅中國人民的民族意識，只有消滅民族意識，才能掌握民衆，也只有掌握民衆，才能談得上「中日親善」，才能談得上「東亞永遠之和平」，也就是說，只有掌握民衆，才能談得上「日支合併」。

」，才能談得上叫中國不戰而亡。所以華北方面敵寇軍的機密文件中有這樣一段話：「過去的日本對華政策，概以當時的軍閥，政客等為對象而施行，然而通過中國經濟機構，教育機構，而深入民衆之施策，則付之等閑，故其政策，亦與旦起夕滅如曇花一現之軍閥，政客的盛衰相同，毫無強韌性之可言。由于事變前瀰漫于中國之猛烈的民族精神之高揚而起的抗日意識，以及此次國民黨及共產黨份子認為：「中國民族，只要不失民族意識，雖受日本武力之壓迫，則必能達到民族復興期」，而盡力于熾烈的煽動民族意識之教育訓練，在此環境之中，如以一時屈服于日本武力前之支配階級為對手而施策時，絕不能達到中日親善與東亞永遠和平。况現政府（指偽政府）中仍有不少消極的反中日親善者。故為實現中日親善起見，必須養成真正理解日本的人士以及願建東亞共同體而精進之人士，同時依賴中日合作來訓練民衆，組織民衆。」這就是說敵寇政治陰謀，其對象不僅限于少數軍閥政客等無恥的漢奸，而且要積極深入於民衆，麻醉民衆，使民衆對于民族意識，國家觀念，抗日思想完全消滅，這樣，敵寇就可以掌握民心，也就可以達到敵寇所謂不須「肅正」而也就可以得到「治安」了。而敵寇一百一十師團桑本師團長在部隊長會議席上演說也曾說：「一般治安工作，其內容頗為複雜多岐，但要以顯出皇軍神聖之威容，使民衆信賴悅服，同時緊緊體會民衆之實際生活，促進民生之安全

與向上，以完全把握民心爲根本的要訣。爲此，首先得溶化教導佔據地內之青年少年層，使之澈底理解日本軍之真意，并得經常指導民衆，扶助之，利用之，以至與民衆共同向「治安肅正」而邁進。」這一種企圖把握民心的工作，也就是敵寇政治陰謀唯一的中
心任務。但是爲了要達到把握民心的目的，敵寇不惜採用一切卑劣的手段：製造謠言，挑撥離間，威脅利誘，懷柔毒化，總之，只要是有利於破壞抗日，進而可以滅亡中國，統治中國的；只要是敵寇能做得到的，總是無所不用其極！並且敵寇爲統一對華政治侵略之指導，曾于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在內閣之下設立「興亞院」，並于去年三月間設立各地聯絡部，有河北聯絡部（設北平），有蒙疆聯絡部（設張家口），有華中聯絡部（設上海），有廈門聯絡部。而這些聯絡部，都是「興亞院」的直接前衛機關，也即是執行佔領區內一切政治、經濟、文化等侵略的機關。其他如樹立偽政權，組織「新民會」，「宣撫班」，成立奴化教育機關等等，都是實現敵寇一切陰謀的具體而有計劃的表
志。

(三)

敵寇在侵佔區內所實行的政治陰謀，上面已經講過，其最主要的企圖，就是在破壞

我們的團結，分裂抗戰的陣營，一方又收買漢奸，麻醉民衆，尤其使用「以華制華」的最毒辣的手段，以期達到其和平佔領中國，統治中國的目的。所以敵軍每到一處，隨着就是所謂治安工作來了，也就是所謂政治工作，什麼誘降、挑撥、造謠、欺騙、麻醉、毒化等等，統統都搬出來了。敵寇這一種政治陰謀，不僅透過佔區內的上層民族敗類，如汪逆精衛，王逆克敏，梁逆鴻志等大小出色漢奸，而且要透過佔區內所有民衆；同時，敵寇這種政治陰謀，不僅透過佔區，而且企圖伸到佔區以外的戰區及我後方，其毒辣于此可見一斑！

敵寇在淪陷區內的政治陰謀，是怎樣實施的呢？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收買漢奸，培植偽組織 敵寇自從發動侵華戰爭以後，在中國內地到處收買漢奸，尤其在侵佔區域內，大量收買漢奸，並普遍培植偽組織，這是盡人皆知的事，甚至可以說是舉世週知的事。

敵軍所到之處，無論是省，是市，是縣，是鎮，差不多都有被敵寇利用的偽組織出現。這些偽組織，隨着各地方的情形不同，而也就有許多不同的名稱。比如在華北過去有所謂偽「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偽蒙古聯盟自治政府，還有許多各偽省、市地方政府，偽維持會；在華東及華中方面，也有所謂偽「維新政府」，偽「武漢特別市政府」，

還有許多偽省政府，偽維持會；在華南方面，也有許多偽組織，都是隨着敵軍一到就成立了，尤以各地偽維持會爲最多。

可是，敵寇認爲以上這些偽組織，固然對於敵寇侵佔某一地方，統治某一地方，無幫助，但是要想整個滅亡中國，專靠着這些小的和分散的偽組織，是不能起充分作用的，也就是說，很難能達到這種目的。正如美國遠東問題專家白費爾氏（Mathanial Peier）在美國「國民」雜誌二月號發表「論遠東戰爭的新局勢」一文上所說：「要使任何傀儡政權發生作用，最低要戴上全國性的假面具，而任何略具全國性外觀的政府，又必須找到一個全國熟知的人物出頭。」敵寇也很明瞭這一點，所以積極圖謀組織一個具全國性的偽「中央政府」。同時，敵寇也知道一定要找一個全國熟知的人，所以找了汪逆精衛，「雖然他早已聲譽掃地」（白費爾）。現在偽「中央政府」果然已經在敵寇扶持之下成立了，當然在敵寇企圖樹立偽組織上，是值得注意的一件事。同時，在敵寇製造傀儡政權上說，這也算是最後一着了。

敵寇樹立汪逆偽組織，很明顯的是要拿來對抗我國民政府的，也就是要利用牠來破壞中國團結抗戰，把中國造成東方的西班牙。以汪逆精衛爲東方的佛朗哥。換句話說，要以這個來解決「中國事變」，正如敵田中香苗在「大陸」三月號「局部和平乎全面和

「平乎」一文上所說的：「從日本來看，解決中國事變，亦必求之于西班牙的鬥爭之中。」可是敵這一種妄圖，是誰都會看得出來的。

(二)「宣撫」工作 所謂宣撫工作，宣就是宣傳，撫就是安撫，純粹是一種麻醉、欺騙、誘惑的工作。敵寇這一種「宣撫」工作，是隨着敵軍軍事「掃蕩」之後而展開的，也可說是幫助敵軍作「政治掃蕩」的。敵軍每到一處，即實行「宣撫工作」，其唯一的作用，就是在離間我軍民關係，破壞我精誠團結，並在敵寇所謂「共同防共」，「滅共保安」，「防共」，「滅黨」，「建立王道樂土」，「維持東亞和平」等中心口號之下，鼓吹投降倭軍可以安居樂業，「中日親善」是東亞「和平」的根本。總之，敵寇要用這種宣撫工作，也就是採用所謂懷柔、欺騙、麻醉等手段，以動搖中國軍民抗戰信念，而便于敵寇對於佔領地區的統治。

敵寇爲執行這種「宣撫」工作，而有所謂「宣撫班」之組織。敵寇這種「宣撫班」，就是敵寇「宣揚王道」和灌輸「日本精神」的別動隊，也就是一種特務機關。敵前陸相板垣去年在衆議院預算分科聯合委員會席上，關於所謂「宣撫班」之情形，曾經作如下之說明：「我宣撫班之人數，在北支爲一千二百人，中支方面則有八百人活動，此種宣撫班，係附屬於第一線之特務機關。」

而這種「宣撫班」的任務是什麼？關於這個，在華北敵偽所頒布的「宣撫工作實施概要」上，規定得很詳細：

1. 調查；
2. 編譯華軍標語宣傳品；
3. 貼標語壁報；
4. 派遣密探到附近各地偵察，並收集所要的情報；
5. 個人宣撫，用訪問，談話等方式；
6. 尋覓有名望，有力者談話；
7. 印製宣傳品，到臨近戰區地方散發；
8. 實施保護民衆財產之封印；
9. 關於當地治安情形，作成書面報告；
10. 調查宣撫民衆的狀況，並作成調查書；
11. 對難民宣撫講演；
12. 發動市民送茶、送開水，接待通過的部隊；
13. 街頭講演；

- 14 設立娛樂機關；
 - 15 協力籌措物資；
 - 16 舉行當地有力者懇談會；
 - 17 農村巡迴工作；
 - 18 調查藥品販賣商；
 - 19 發行宣撫小報；
 - 20 軍民協力開闢飛機場；
 - 21 建立情報網；調查棉花之存積及產量；
 - 22 在短休息期間的宣傳工作對居民講演說明佈告上的內容；
 - 23 長休息期間宣撫工作——對居民講演解釋政府（指偽政府）主張；
 - 24 宿營時宣撫工作——努力蒐集情報，並使告一匪首認贖時局，勸其投降，實行保護民衆政策、用封印法貼在門口，使人民歸來工作，並發通行證以謀使其歸來，利用宣教師（德人天主教）助其歸來。
- 總之，敵寇這以上一切之宣撫工作，不外是欺騙我民衆、誘惑我民衆、利用我民衆。可是，除了欺騙、誘惑、利用以外，甚至還威脅我民衆，不僅威脅我民衆而且威脅我民衆。

脅我軍隊，如敵寇小林部隊在「關於匪賊討伐報」上說：「每次剿匪後，須在附近之牆壁上貼着『在最近必定派大批軍隊來把敵匪（指我軍）一網打盡，如果來歸順者，即不究其前過』佈告或標語，可以收到一些效果。」這就是敵寇所實行的一種威脅手段。同時，勾結土豪劣紳充當漢奸敵探，逮捕抗戰愛國份子，統制農產品，搜索中國婦女供「皇軍」發洩獸慾，搜集民間武器等，也是敵寇「宣撫班」重要工作之一。當然，主要的還是懷柔政策的實施，比如敵寇在華南，到處設民衆施診所，對貧病無醫者盡量施診；「宣撫班」常帶果品沿途分散兒童；又對於敵軍實行劫掠以後，總酌留少數細微物品，給予平民以示救濟；開辦不收費的日文學校；並禁止強姦強買等。敵寇在華北方面也是這樣。敵小林部隊亦有這樣的規定：「剿匪部隊之紀律，須嚴格遵守，如對百姓東西無代價的徵用，強姦婦女，亂燒民房，打殺百姓等，應嚴予禁止。」又說：「學校之教員，對於降日之思想，相當濃厚，因有必要在其物質的待遇上，設法優厚，以改變其思想，使之歸附皇軍。」總之，敵寇這種含有毒素的「宣撫」工作，是各方面都顧及到的。

敵寇的「宣撫班」有所謂「隨軍宣撫班」和「臨時宣撫班」。什麼叫做「隨軍宣撫班」呢？是隨着敵軍跑的，也是直接屬於敵軍的，所以敵在「治安肅正綱要」上說：「宣撫班隸屬於方面軍，而分屬於各兵團。宣撫班受所配屬軍隊指揮官之命，對佔據地域

想往宣撫——尤其是治安恢復初期時的自治機關之指導。——什麼叫做「臨時宣撫班」呢？「臨時宣撫班」，也是隸屬於敵軍的，不過是一種臨時的組織而已。但是在敵「治安肅正綱要」上，亦有說明：「軍隊指揮官，得以從隸屬下將校以下之軍人中，選拔有適宜於宣撫業務者，並可僱傭必須之人員，組織臨時宣撫班，以補充援助原有宣撫班之不足。」可見敵寇對於「宣撫班」之重視，一個「宣撫班」不足，還要組織「臨時宣撫班」。同時，恐怕自己部隊內人員不夠，並可以在外面僱人。這所僱傭的人，當然是攜着中國人，所以敵「治安肅正綱要」上，亦有明白指示：「宣撫班所實行之宣撫實施，應利用中國人，尤其當地之古老名望家，使彼等担任此等工作為宜。」這就是說，敵寇實施宣撫工作時，應當多利用中國人，尤其是中國有名望的人，因為叫他們出來講話，當然比敵寇自己說話有效些。這個，也就是敵寇所謂：「與其由日本人經翻譯說一百句話，不如使中國人去說一句話。」

(二)實行「防共」「滅黨」運動 先從「防共」說起，什麼叫做「防共」呢？敵寇與汪逆精衛去年十二月三十日在上海簽定的「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上，曾經提出了三個原則：「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携」，其實這三個原則，也就是前年十一月近衛聲明中所提出的「更生中國」即滅亡中國的要綱。這裏所謂「防共」，也即

是這三原則中的「共同防共」。敵寇的「防共」運動，很明顯的是在破壞中國民族團結抗日，同時，敵寇所謂「防共」，不僅在破壞，而且要更進一步利用「防共」二字而來佔領中國。敵寇這種借所謂「防共」來滅中國的企圖，也早就給蔣委員長在「爲敵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上揭穿了。蔣委員長說：「說到防共，就圖窮匕見的說，要駐兵於華北於蒙古各要地，於是還要結成防共軍事同盟」，這就是敵寇「防共」運動的真實內容。簡單的說來，也就是蔣委員長所說的：所謂「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防」。

其次是「滅黨」運動。敵寇認爲要想滅亡中國，首先要消滅中國人民民族抗日意識。要消滅中國人民民族抗日意識，就得先消滅中國民族主義，也即是消滅三民主義。要消滅三民主義，更得首先消滅實行三民主義的黨——中國國民黨。國民黨，的確是敵寇一個大的障礙，有了國民黨的存在，敵寇是永遠不能滅亡中國的。反過來說，要滅亡中國，勢必先滅黨。

陶希聖前在各報上所發表的「日汪所謂中央政治會議」一文上，對於敵寇「滅黨」的企圖，說得很透闢。他說：「日本軍隊所到的處所，都提出『滅黨』的口號，日軍附屬的『宣撫班』，以及日軍製造的『新民會』，『大民會』，都以『滅黨』爲中心工作

「新民會」消滅民族主義的理論，是「天下一土，天下一民」，這是說天下不應該有國家民族的界限，唯有德者可以有政權，所謂「有德者」，就是王道的政府，所謂「王道」，就是武士道。老實說，他們以「天下一土，天下一民」的理論，主張中國應受日本的統治，爲了麻醉中國人，俯受日本的統治，首先要消滅民族主義，因此就要消滅中國國民黨。的確，敵寇這一種「滅黨」的企圖，貫串在敵寇所創設的一切偽組織上，尤其是奉北的「新民會」曾有「滅黨」的任務特別明顯。其實，「滅黨」二字，永遠不足以證明「新民會」之作用與內容的。「新民會」不僅要滅黨，而且要「剿共」，不僅要「滅黨」，而且要「剿共」，而且要實行整個「奴化中國」，即敵寇所謂「更生中國」。而「新民會」的「新民運動」，也即是「滅黨」「剿共」的運動，「滅亡中國」「奴化中國」的運動。現在把「新民會」的情形，畧述如后：至於「大民會」的情形，待其他機會另述。

「新民會」創設於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牠是在敵軍特務隊化文組長小澤的策劃之下成立的。牠的目的是什麼呢？根據敵華北方面軍「關於新民會」的機密文牘上的記載，是這樣地寫着：

「新民會之目的：首先使該組織成爲深入民衆之確固不拔的親日組織。其次，則依其集中自之各在訓練，以養成執行中日親善，中日提攜之中國鬥士，并此後從這鬥士

逐漸擔任各方面之要政；第三，則為通過新民會之監察部，擴張情報監察網於全國，嚴重取締排日行動及排日教育與訓練，使共產黨國民黨及其他抗日份子無策動之餘地，以之封鎖共產黨，國民黨之施策——企圖發揚中國之民族意識；第四、通過新民合作社，以圖民衆福利與民生向上，給予「中國民衆較之×政權治理下時代為幸福」之印象。總而言之，使中國赤心協力於皇國所企圖之東亞新秩序的建設。「這即是說「新民會」之企圖，是要使其本身成為漢奸組織，進而培植漢奸爪牙，實行鎮壓，麻醉，以取締抗日行動，消滅民族思想，而達到敵寇「剿共」「滅黨」，吞併中國，獨霸東亞的目的。

「其次，要說到「新民會」之理論。「新民會」之理論是什麼呢？就是「新民主主義」根據敵川村宗嗣在「外交時報」上所發表的「新民會之本質及其機能」一文，他是這樣說的：「新民主主義是誠化主義」，「新民主主義是盡性主義」，「新民主主義是一體主義」。「什麼叫做「誠化主義」呢？他引用「中庸」上的話來說：「誠者天之道也」。又說：「在人類社會上，實現天道的方法就在於誠化，故中庸又說：誠之者人之道也。」這兒所謂「天道」是什麼？就是「王道」，也就是「武士道」。就是說要實現「天道」——「武士道」，也就是說要放老實點，不要反抗「天道」——「王道」——「武士道」，好好地做順民吧！這就是「誠化主義」。

什麼叫做「犧牲主義」呢？敵川村說：「新民主義，就人來說，要使全國人民無一不得其所，而以正當發揮其天賦之賢愚剛柔之性為理想，就是對於物，無論資材、土地、金錢，亦必充分的活用，以正當發揮其天賦的性。這種新民主義，就是所謂犧牲主義」。這就是說人物應各發揮其體能的，當然這種體能的發揮，是有條件的，就是所謂犧牲的條件之下，好像奴隸應發揮他的力量，然後將其一切，貢獻主子一樣。

什麼叫做「一體主義」呢？敵川村又說：「新民主義，為基於東洋固有之大和精神，以全國民之「誠化」，大公無私，使全國民有機的完全融和，成為一個健全之活動的大生命體。再將此種思想擴大，而及於東亞友隣，確立東亞永遠之和平，更進而及於世界，建設所謂道義世界，以期真正達到人類的福祉。所以說新民主義是一體主義，是一家一體主義，是一鄉一體主義，是一國一體主義，是東亞一體主義，更是世界一體主義。這儼口氣是多麼大？又是多麼好聽？其實，所謂「一體主義」，就是合併主義，合併主義，而所謂「東亞一體主義」，就是東亞合併主義，東亞合併主義。同時，敵寇不僅想吞併東亞，而且想吞併世界，所以有所謂「世界一體主義」。真是荒謬之至！

敵寇這一種「新民主義」的理論，也即是敵寇想用「新民主義」的理論，來代替三民主義的理論，敵寇在「關於新民會」的文件上，對於三民主義，曾妄稱其不適於中國

。而對於民族主義批評，則認爲「民族主義，實爲最原始的理論，如以此爲高度發達的近代國家之指導原理，可謂缺乏將來性，只有超越此種主義之超民族主義，才是國家及國際社會之指導原理，亦即今日之東亞主義乃至亞細亞主義等之所以陸熾之提倡也。」這就是說：「三民主義是最適合中國國情的，只有採用『新民主主義』，也即是說有了三民主義的存在，是絕不能滅亡中國的，所以敵寇在批判三民主義以後，作結論說：『對於今日以皇道日本爲中心與王道滿洲國相提携，欲協力建設東亞新秩序之中華國，如欲保持此種根據唯物主義之民族，民權，民生主義爲內容之三民主義時，則東亞新秩序之建設，絕無實現之望，乃爲洞若觀火之事也。』再如果提到共產主義，更叫敵寇頭痛。因此，敵寇必得創造一種主義來代替牠們，反抗牠們，消滅牠們。無怪乎，敵寇要創造『新民主主義』，爲的是要以主義來滅主義，更無怪乎，敵寇要組織『新民會』，也即是爲的要以會來『滅黨』也。

這一再其次，爲「新民會」之機構。根據敵寇關於「新民會」文件之記載：「新民會乃以政府之半屬人物爲會長，而以全國民衆爲會員之民衆建國團體。至於其組織單位，則分爲中央指導部，則爲執行會務之中央機關，內分總務，教化，厚生三部。另外又設置監察部，以監察會務及會員之狀況。地方執行機關，則根據中國之地方制度，在省道

縣各處，設立省，道，縣指導部，而由國家官吏之各官長兼任指導部長。至於人員之支配及經費之來源，根據歐州村所說：「新民會現在的專任會務職員，中央地方共約一千名，有百分之五十五是漢奸，百分之四十五是日本人。各級指導部的經費，由中國國庫支出，豫想最近月額為三十餘萬圓，到第二年度，擬增至年額總六百萬圓。」這純粹是以華制華的組織，利用中國的人，尤其全部利用中國的錢，來麻醉人民，毒化人民，僅就這一筆龐大的經費支出而論，其預定的數額，比中國過去的黨費還要多。中國的黨費，在民國十七年到民國二十年，每年支出數不上四百萬圓，即在民國三十四年，其支出數也只有五百幾十萬圓。可見敵寇用心之險了。

最後，要提到的為「新民會」之工作。新民會的工作，是根據其創立時所定的五大綱來實行的。五大綱是什麼？

- 一、維護新政治權，以圖暢達民意；
- 二、開發產業，以安民生；
- 三、宣揚東方文化道德；
- 四、在一剿共「滅黨」的魔幟之下，參加反共戰線；
- 五、實行「友邦」結盟，貢獻人類和平。

根據這上面五大綱，規定下列三個具體實施的方法：

第一、「教化」——（奴化）工作。「教化工作的目的：首先在於新民主主義徹底實現。因為新民主主義的本質，是基於東方道義之精神的，所以實現新民主主義，即是六綱第三項上所謂宣揚東方文化道德。其次，是不僅同從來毒害中國的國民黨三民主義及共產黨共產主義，展開思想戰，而絕對努力從中國國民的腦子裏把牠排除，並且更進而與日滿兩國協同參加世界反共戰線，即是六綱第四項的「剿共」「滅黨」。第三，為使國民徹底認識此次事變之真意義，與其國一建國思想的日滿兩國完全提携，構成精神的，經濟的，國防的鞏固之協同體，依照所謂建立東亞新秩序，而開始致力於真正之東洋和平。此即六綱第五項之實行「友邦」「締盟。」（見「外交時報」川村著「新民會之本質及其機能」）

依照上面三項目的，再實行「教化」工作。其「教化」的方法，除一般的採用新聞、雜誌、小冊子、傳單、標語等的文字宣傳和講演、電影、戲劇等以外，復實施特種訓練。其注重於青年訓練，設有青年訓練所，對於青年訓練，當然仍不外上面那一套「醉汗」「實現新民主主義」，「養成「剿共」「滅黨」的思想」，「認識事變之真意義及自本處軍行動之真精神」，「友邦締盟思想之培養」等，此外，又實施軍事訓練，「公民教育」，「厚生教育」，也就是要教中國青年怎樣去替「皇軍」殲殺自己，或者做順民。

，當奴才。除青年訓練所外，又設立青年團、少年團、少女團、婦女團，也向他們進行「教化」工作，甚至對於已有各種社會團體，宗教團體等，也一樣的實施「新民主主義」的「教化」工作。

第二、「達情」工作 也就是實施大綱中第一項維護「新政權」，以暢達民意的工。所謂達情工作，根據敵寇的解釋，就是「上意下達，下情上達」的工作，就是要使民衆真誠敵寇的意思相通，成爲上下一體。也就是說民衆要擁護偽政府賣國，不要起來反抗，自然上下一體了。

× 第三、「厚生工作」 即大綱中第二項「開發」——（掠奪）產業以安民生的工作。這個工作，就是怎樣「開發」產業，以達到敵寇所謂日支的「經濟提携」，也就是說怎樣使敵寇經濟獨立，而達到其「以戰養戰」的經濟侵略的陰謀。至於敵寇在這裏也就達到所謂「合作運動之推行」，「職業輔導工作」，「救療工作」等，這些却不外是一套以小惠利誘的騙術！所謂厚生者，敵寇自厚而已，想他自己變得肥肥的，不要讓自己在戰爭中餓死。

總之，敵寇「新民會」的工作，完全是一種愚民政策的工作，「剿共」「滅黨」的工作，「以華制華」的工作，「以戰養戰」的工作，說到底，就是企圖滅亡中國的工作。

作。

關於「新民會」的情形，大概如此，也可以說是夠毒辣了。

可是，敵寇不僅「以主義滅黨」，而且「以黨滅黨」。敵寇爲加強華北、華中爲組織之政治基礎起見，會由其閣議通過將其從來收買黨奸秘密機關之「復興社」，改爲「復興黨」，社長改爲總裁，並決在各淪陷區設立「黨支部」，以便欺騙民衆，實行「掃共」「滅黨」工作。該黨公開宣傳「組織強有力的中央集權大黨國」，「集中力量，殲滅共產主義與赤化政策」，「打倒國民黨的亡國政策」，「打倒××與國民黨首要」，「反對各帝國主義」，「建立東亞大聯盟，驅逐白種人」等等，可見敵寇不僅企圖「以黨滅黨」，「以黨滅華」，而且企圖以黨掃除第三國在華之勢力。敵寇除組織「中國復興黨」以外，又有所謂「華北青年黨」，以及以汪逆精衛爲中心的「中國國民黨」，都是利用來作「滅黨」把戲的。

（四）實施奴隸性的文化教育 敵寇爲徹底的滅亡中國，永遠的奴役中國人民起見，曾先期實行思想的統制，從思想統制上消滅中國人民的民族意識，國家觀念。怎樣實行思想統制呢？就是要拿過去施之於朝鮮，台灣及滿洲的那一種毒化的手段，來施之於中國人民，這一種毒化手段，就是實施麻醉性的奴隸文化教育，使中國民衆完全忘他是中

華民族的兒女，是中華民國的國民，而永遠淪為敵寇的奴隸！

敵寇所實施的奴隸性的文化教育原則，就是所謂「新民主主義」。前面已經說過，「新民主主義」是反三民主義的。正因這樣，那末「新民主主義」的文化教育，就是反三民主義的文化教育，也即是消滅三民主義文化的教育。所以敵寇每到一處，關於文化教育方面，凡有關於三民主義的讀物及教科書等，統統給予毀壞，或完全禁止閱讀。（惟汪逆盜竊三民主義以來，敵僑在南方始不禁三民主義。）敵寇對於中國文化教育的破壞，不僅毀滅三民主義及各種愛國思想的書籍，甚至把中國許多很珍貴的古書，也毀滅了，同時不但毀滅書籍，而且摧殘教育機關。根據最近報紙上所發表的美國調查委員會的報告，敵寇在淪陷區內蹂躪文化，破壞文明，統制思想，可以說是無所不用其極！在該會的報告上這樣說：「湖自戰爭爆發後，中國損失之書籍，達一千五百萬冊，其中若干為稀有之古版，以及手抄之古書。中國高等教育機關二百零八所中，被迫停閉者，達二十五所之多，可見日方蹂躪文化之甚。」又說：「此外統制思想之辦法，更有檢查電訊，郵件，無線電廣播，禁止使用四燈以上之收音機，刪改學校教科書，停閉高等教育機關，並將所有學校，交由日本顧問控制等。」這些，都足以說明敵寇對於淪陷區內教育文化思想之統制與破壞的一切措置，再也沒有比這更毒辣的了。

敵寇除了這種種消極的文化破壞和思想統制以外，更積極的向中國民衆實施奴化教育，和創造所謂「東方文化」。

敵寇在實施奴化教育方面，設有教育最高指導機關，即「日支文化協會」。此外，施行麻醉教育的「新民會」，前面已經說過了。「新民會」下面設有「新民學院」，這是一個製造漢奸統治者助手的機關。至于在學校教育方面，因為奴隸師資的缺乏，普遍的設立「師範學院」和「女子師範學院」，以大量的製造中小學的奴隸師資。除此以外，又設立「師資講習館」，以訓練現任的中小學教員，就是要調各中小學現任的教員入館肄業，一方面施以奴化的訓練，一方面仍保留原職，使這批教員真正變為親日份子，變為可靠的奴才以後，即仍遣回原校任教。可是，該館因為多數中小學教員都不願進受訓練，也就改變為招募性的了。敵寇對於奴隸師資這樣大量的培植，那末，對於中小學普遍的設立，當更不成問題了。敵寇對於中小學設立的企圖怎樣呢？不消說的，當然不是爲了要普及真正的「人」的教育，而是爲了要普遍的大量的造成俯首貼耳的奴隸。所以敵寇除認爲小學可以稍爲馬虎一點——其實一點也不馬虎，企圖培養小奴材——以對於中學是以養成一個所謂「社會人」爲目的的。什麼叫做「社會人」？就是能爲敵寇服役的技術人材。這也就是敵寇首重於施行實學的職業教育的原因。大學方面，也有

設立，但以先設醫農等科爲主，所以到現在還只有「醫學院」，「農學院」，「工學院」和「北京大學堂監督」的設立，這些學院的院長，雖由一些無恥的漢奸充任，而實權完全操諸敵人，而裡面的教授也多半是所謂「日本專門學者」。敵寇除了自行設立大學以外，而對於外國所辦的各大學，也予以嚴重的監視。至關於各學校教科書方面，本來大抵都是採用原有的教科書而加以改訂的，可是敵寇認爲這樣還不澈底，又從新編纂所謂「新民主主義」的教科書，現在淪陷區內在敵寇掌握中的學校，差不多都採用這個。

其次，敵寇又提出一個所謂「建立東方文化」的口號來，當然，敵寇處處在破壞中國文化，也可以說是在破壞世界的文化，但是一定要有另一種文化來代替的，所以敵寇認爲有「建立東方文化」之必要。什麼叫做「東方文化呢？東方文化的內容，就是敵僞「新民報」上所說的，是在「恢復固有文化道德」，「掃除一切抗日思想」。簡單的說，敵寇這一種所謂「東方文化」，就是「奴隸文化」。敵寇爲普遍的散佈這一種「奴隸文化」的種子，在淪陷區內發行了許多麻醉性，奴化性的出版品，小冊子，報紙，標語，傳單，教科書等，大肆宣傳，以達到其文化侵略的目的。美國調查委員會對於敵寇所實行這一種文化麻醉宣傳，亦有詳細的報告，在該報告上這樣說：「日本已利用各種已知方法，從事宣傳，希圖利用「統制思想」之辦法，促成其在華之陰謀。日本在華之

出版品，計有華文報紙一百餘，華文刊物及小冊子，教科書九百餘種，更在日本控制下之師範學校「訓練」中國教員，並以電影，贈獎，滅癮種種方法，舉行種種表演大會。日本所創造標語之多，更可打破世界紀錄，日本更會舉辦全國標語創造競賽。同時又「在華」人，約共三十萬人，彼等均為宣傳日本政變之人員。這就是說，敵寇不僅僅利用死的文字實行麻醉宣傳，而且動員活的機器——人——進行麻醉宣傳。其實，除了這三十萬敵人以外，還收買了一些漢奸，也是敵寇的傳聲喇叭。儘管有無效果，可是，敵寇這一種卑劣的陰謀，是非常險惡的。

(四)

綜上所述，敵寇在淪陷區內所進行的政治謀陰險計以說是花樣百出，什麼樣的卑劣的手段都拿出來了！招降，挑撥，離間，威脅，利誘，收買，欺騙，麻醉，殺戮，甚至製造傀儡，樹立偽組織，差不多沒有一樣沒有做到。

可是，敵寇施用了這種種種陰謀手段，其所得到的的是些什麼？同時，敵寇這一種政治陰謀的前途如何？假如是眼光稍微明快一點的，一定看得很清楚。

這敵寇在對華的政治陰謀上第一個大的企圖，是在收買漢奸，樹立偽政權，而達其敵

羅所謂「以華制華」的目的。可是，這一個陰謀實現了沒有？當然，從形式上看來，是做到了一部份，的確，自戰爭開始以後，敵寇在中國收買了不少的漢奸，同時，敵軍所到的各省，市，縣，也都有偽組織出現，尤其這次汪逆精衛的偽組織成立，在敵寇自己看來，更是对華政治進攻上一個得意的傑作。但是，實際上這些形式上的傀儡組織發生什麼作用沒有？可以說一點也沒有！這個，如果引用第三者的話來說，就更可以證明了。美國白費爾氏在「論遠東戰爭的新局勢」的一文上曾經這樣說：「華北被佔後不久，北平即有一地方傀儡組織出現，但毫無工作表現。長江下流盆地被佔後不久，南京亦有一偽組織誕生，然亦毫無作為！該兩組織不過在戰爭尚在進行的中國內地，藉日軍刺刀保護，苟延殘喘而已。」這兩個偽組織，現在已經沒有了，雖然是過去的，現在這兩個偽組織，已經與汪逆偽組織合流了，但是汪逆偽組織，何嘗有用？汪逆偽組織成立已有一個月了，在這一個月內所表現的是什麼？還不是無用而已嗎？汪逆所標榜的無恥的和平——投降運動實現了嗎？中國的民衆擁護了嗎？可憐忙到今天，連汪逆自己答敵寇言論界代表古野（同盟社社長）之詢問時，也不得不慨嘆的說，「惟不幸因過去二十年來抗日思想，深入民心，故發動和平運動，困難尚多。」汪逆偽組織，不僅在國內無民衆擁護，而在國際上更無人理會，試問這樣一個徒具形式的傀儡組織有什麼用呢？敵寇企

圖利用牠來破壞中國團結抗戰，顛覆中央政府，達到其「以華制華」的目的，那只是一種狂妄的幻想。尤其在中國堅持團結抗戰的最高原則下，儘管敵寇對於狂逆偽組織予以全力支援與協力，不但使敵寇這一種「以華制華」的陰謀永遠不能實現，而且要促成敵偽同時趨於滅亡。

其次，敵寇政治的陰謀，是在消滅中國人民抗日意識。關於這一點，敵寇更是用盡了方法，連上面所說樹立偽政權，也是爲了要消滅人民抗日意識的，可是，除了極少數人民因受敵寇的威脅或利誘，而做了敵寇的順民，奴才以外，可以說我全國人民全是抗日的。甚至敵寇欺騙越甚而仇日更深。敵軍佔領區以外的民衆不必說，就是佔領區以內的民衆，也很少有親日的。美國調查委員會在其調查報告上說：「日本之技術，雖已窮盡，仍不能使華人自動贊助日本控制之傀儡組織，蓋華人逃避之天才，正復巧妙，譬如人民詭稱無暇參加，學校則謂是日適值例假，被迫懸旗者，則謂旗已遺失，兒童則故意用力搖旗，使於數分鐘內破裂，日本電台之華播音員，則故意以譏諷之語調，廣播日方之宣傳，聽衆則詭稱節省電力，閉而不聽。總之日本之宣傳，已證明完全無效。據日軍佔領區各地視察室稱，彼等從未發現中國之民衆，有一次因日方之宣傳而變爲親日者。真正足以使華人接受日方命令者，大半由於利誘，有時係因飢寒所迫，更有一部份，由

於個人之私慾或受威脅，不得已而爲之。即在傀儡組織人員中，仇日之空氣，亦甚濃厚。其事實，不但外國人調查是如此，就是敵人自己的口供也是這樣。敵松本鎗吉在「外交時報」三月號所發表的「關於中國民衆的動向」一文上也這樣的說：「中國民衆，依然內藏着熾烈的抗日意識，這種抗日意識，是自發的，且是根深蒂固的，而不是皮毛的，單着事物表面的人，祇見「皇軍佔領區域」佔了中國全土之大半，而其區域內中國民衆已超過二億這一事實，就認到「皇軍佔領區域」內二億民衆，概已算清了抗日意識，而成爲「親日者」，不過佔領一區域，而欲將區域內民衆的心理，全部塗以「親日色彩」，則需相當時日。如認爲在「皇軍佔領區域」內的中國民衆中，爲懼恐「皇軍」而手揮「歡迎日軍」旗幟，口唱「中日親善」的人，是「親日」的民衆，則未免有多少危險。在「皇軍佔領區域」內，今日尚有一面揮揚「歡迎日軍」的旗幟，而內心則不忘抗日的民衆，這是不容忽視的。舉其確數，固不可能，不過很是遺憾，我們不能否認中國民衆的大多數，縱有深淺之差，然總是保持着抗日意識這一個事實。」這就是說，敵寇儘管陰謀，毒害，麻醉，欺騙，而中國民衆的抗日意識，永遠不會消滅的。反過來說，中國民衆抗日意識永遠存在，敵寇政治陰謀永遠不能實現！（培）

資料

敵人在侵佔區中所設立之三大經濟侵略機關之概況

緒言

自九一八事變以來，敵人侵佔我土地，蹂躪我人民，軍事侵略而外，繼之以政治侵略，經濟侵略。本年一月日汪賣國密約全文發表後，全國同胞，對敵國與汪逆的陰謀，更增一番認識。其所謂「調整中日新關係之原則」第一項，總裁曾明白指示，謂所謂「善隣友好」，就是「中日合併」；所謂「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兵」；所謂「經濟提携」，就是「經濟獨佔」。言雖簡，可謂將敵人對我之亡國滅種之毒計，完全揭破矣。關於敵人經濟侵略情形，本刊二十三期有「去年一年中敵人在淪陷區經濟侵略之實況」一文，而第二十期又已將高宗武陶希聖所發表之南京偽組織梁逆鴻志等與敵方先後簽訂之各種密約及合同全文披露，惟前者僅係去年中之情形，後者僅列舉密約合同之條

款，未將過去已實行經濟侵略之全貌揭出。查敵國政府對我國之經濟侵略，除東北四省當另文論述外，在華北有華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在華中有華中振興股份有限公司；在華南有福大公司，此三大公司，即敵人所稱爲「國策」公司，爲敵人在我國經濟侵略之大本營，與昔日英國在印度設立之東印度公司，同爲一種吸人膏血之機關。該公司之下，復設立若干小公司，分別爲各種事業之侵略與獨佔。茲就敵方發表之材料，將敵人自抗戰以來在華北，華中，華南所經營之該三公司與其「小公司」（即附屬公司）之組織內容，概略敘述，分別擇要編譯，俾國人更明瞭敵人經濟侵略之野心，與漢奸之喪心病狂，實民族賣國家之實在情形。惟本文不過述敵人所設之三大侵略公司之大概，其實敵國政府與民間在我國所設各種經濟侵略之組織，尙不止此，然此三大侵略公司，已爲敵寇經濟侵略之重要部分，故先行編譯之，以資參考，至於其他敵寇經濟侵略之設施與實現，容後續行報告。

華北方面

「華北開發公司」之解剖

一、掠奪華北經濟的敵國「國策」法人

「華北開發公司」，爲依敵國公司法組成之敵國特殊法人，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七日

，創立於東京。在所謂「建設東亞新秩序」之陰謀上，以掠奪華北全土之經濟資源為宗旨。與同時創立之「華中振興公司」為姊妹關係之所謂敵國「國策」公司，兩公司之資本金，亦有極大之懸隔，足見在「國策」上各有其不同之陰謀。即在華中方面，敵夢想經濟之復興，華北方面，則透過「國策」公司，積極的實施經濟資源之掠奪，此為「華北開發公司」之特殊性格與使命。該公司之資本金為三億五千萬圓，敵政府與民間，各佔半數一億七千五百萬圓，現在實繳數，政府方面連鐵道，橋樑，軌道等之交通設施與附帶物件之現物換值共三千零五十八萬六千圓及現金二千四百九十八萬三千圓，合計五千五百五十六萬九千圓；民間方面，四千三百七十五萬圓，總共九千九百三十一萬九千圓。

二、掠奪種類與特權

「華北開發公司」之掠奪區域，為華北日軍侵略地，約當日本領土之三倍。其目的在促進此廣大地域經濟之「開發」，進而獨佔華北全部經濟利益。該公司不直接經營何種事業，僅立於出資之地位，如敵企圖掠奪某種產業時，按其情形，設立子公司，（接子公司即謂華北「開發」為父，所分設之小公司為子之意，下詳此）。對各子公司與以必要之投資與融資。公司由敵政府任命總裁一人（現為前財政部長賀屋興宣），副總

裁二人（現爲前滿洲鐵道會社理事神鞭常孝與山西垣郎），董事（五人以上）與監事（二人以上），則由股東總會選舉（人名從略），仍須得敵政府之許可。對於各子公司舉辦事業得統制而調整之，其事業約分左列六種：

- （一）關於生業交通，運輸及港灣之事業。
- （二）關於主要通信之事業。
- （三）關於主要發送電之事業。
- （四）關於主要鑛產之事業。
- （五）關於鹽之製造，販賣及利用之事業。
- （六）除上列各項外，爲獨佔華北經濟利權，有統合調整之必要事業，而經敵政府許可者。

爲實施各種事業起見，設立若干子公司，敵政府依法律對公司予以左列五項特權：

- （一）在繳清全額以前，經政府之許可，仍得增加資本金。
- （二）對民間出資股份，如利益分配年在六厘以下，政府之出資，不參加分配利潤，又對民間出資股份之分配額，開始五年中，得受一定之補助。
- （三）公司不但可發行公司債達實繳資本金五倍之數，政府并保證償還同債之元本及

支付利息。

(四) 在開業以後十年中，免除登記稅，所得稅，營業收入稅及地方稅。

(五) 政府保證與「中國新政權」講求優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方法。

三、事業進行之方針

「華北開發公司」設立後，對各種經濟掠奪，大約採取左列三項方針，分別準備，促其實現：

(一) 「開發」華北之指導原則，依照「中日經濟協議會」之決議，努力實行之。

(二) 事業計劃，雖以依照開發華北之成案為原則，(註：原成案附後) 仍得視合算與否，加以檢討，煤炭以外之諸事業，亦不固執一業一公司主義，得依實際情形而決定之。

(三) 各子公司，雖大體預定一九三九年中設立完畢，但無先後之別，得相機設立，與中公司經營之各種事業，雖在子公司成立前，得應急需，謀融資之擴張。

依照左列原則，華北開發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事業，至一九四一年度止，規定以資金十四億二千萬圓為限度。

註：開發華北成案如左：

事業種類 所募資金

鐵路港灣事業	三〇〇・〇〇〇千圓
汽車事業	一六・〇〇〇
電報事業	三五・〇〇〇
鋼鐵事業	五〇・〇〇〇
炭鑛事業	六〇・〇〇〇
煤炭液化事業	一五〇・〇〇〇
電業	七〇・〇〇〇
鹽業	一一・〇〇〇
合計	六九三・〇〇〇

四、華北開發公司之子公司

華北開發公司，為敵政府之特殊法人，其子公司，除興中公司以外，皆屬偽政權（在蒙疆屬偽蒙疆聯合委員會）之特殊或普通法人，且屬日偽合辦公司。除現將設立者外，一九三九年七月中旬止，正式完成創立手續之華北開發公司之子公司，有下列六個：

子 公 司 名	公稱資 本金	總股數	實繳資本金	華北開發公 司所有股	實繳金額	設立年月
	千圓	千股	千圓	十股	千圓	
興中公司	10,000	200	10,000	200	10,000	一九三二年
華北交通公司	300,000	6,000	6,000	3,000	3,000	全四月
華北電報電話公司	35,000	700	3,250	260	3,250	一九三九年
華北產金公司	2,000	20	500	20	250	全四月
芝罘電業公司	2,000	40	1,200	20	300	一九三二年
龍烟鐵礦公司	230,000	400	10,000	100	5,000	全六月
計	359,000	7,360	40,950	3,560	32,880	

註：興中公司，由南滿洲鐵道會社與日本內地財閥之出資，創立於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一九三九年一月，將全部股份頂與華北開發公司，變為該公司之子公司。

此外最近創立者，有華北鹽業股份公司（資本金二千五百萬圓）及華北鑛土鑛業公司（一千萬圓）兩公司。又將華北及「蒙疆」全部煤鑛業，分為中興，井陘，太原，大汶，磁縣，山東，大同等七個布洛克，分別設立煤鑛公司，就中大同煤鑛公司資本金

六千萬圓，係蒙疆聯委員會與滿鐵及華北開發公司共同出資。

五、興中公司之子公司

現在之興中公司，為華北開發公司之子公司，故前者之子公司即後者之孫公司。但前者之全股份皆為後者所有，故二者不過異體同身之機關，前者之子公司，亦即後者之子公司也，其子公司之名稱如左：

公 司 名 稱	公 稱 資 本 金	總 股 數	實 繳 資 本 金	興 中 所 有 股	實 繳 金 額	設 立 年 月
	千 圓	千 股		千 股		
天 津 電 業	八、〇〇〇	二六〇	四、〇〇〇	四〇	一、〇〇〇	一九三六年八月
冀 東 電 業	三、〇〇〇	六〇	一、七五〇	一五	一七	一九三七年十月
蒙 疆 電 業	六、〇〇〇	一三〇	六、〇〇〇	三〇	一、〇〇〇	一九三八年六月
齊 魯 電 業	四、〇〇〇	八〇	二、〇〇〇	三〇	五〇〇	全右十二月
滄 沽 運 輸	三、〇〇〇	六〇	三、〇〇〇	六	一、八〇〇	一九三七年二月
華 北 棉 花	三、〇〇〇	六〇	一、五〇〇	三〇	五〇〇	一九三八年三月

冀東礬土礦業

一、1100 (組合)

200

200

全右

七月

計

二六、1100

四〇〇

一八、150

一三二

五、五七

註：塘沽運輸公司，後改名為華北解運輸公司，資本金擴張至一千萬圓，冀東礬土礦業公司，後改名為華北礬土礦業公司，資本金亦擴張至一千萬圓，同為華北開發公司之子公司。

華中方面

華中振興公司之解剖

一、公司之成立

華中振興公司，為敵人對華中經濟侵略之基礎的「國策」公司，與華北方面之華北開發公司，同出一轍。敵人以華中振興公司為掠奪我長江一帶華東華中資源之大本營，對於其企圖掠奪之各種產業，予以投資或融資，以期經濟獨佔之萬全。該公司設本社於上海，股支店於東京，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七日，開創立總會，當日即開始營業。資本金公稱一億圓，將來經政府之許可，得隨時增資。一億圓中，由敵政府與民間各出一半。主要之發起人與贊助人，為三井，三菱，住友，生命保險等，各認九萬股，公司設總裁一人（現為兒玉謙吉）副總裁一人（現為平澤要），由敵政府簡派之，董事三人以上。

啟事二人以上，由股東大會選舉。

二、公司之事業與特權

華中振興公司，依公司法第三章業務之項所示，原則上對下列各種事業，予以投資及融資。即爲獨佔華中產業起見，對各主要事業，另設子公司，接濟資本，期收經濟侵略之實效。必要時得敵政府之許可，得自經營事業，此點與華北開發公司之爲純然投資公司，不許直接營業者不同。

(一) 關於交通及運輸之事業。

(二) 關於通信之事業。

(三) 關於電氣，自來火，及水道之事業。

(四) 關於鑛產之事業。

(五) 關於水產之學業。

(六) 爲獨佔華中公共利益有必要之事業。

因該公司負有經營統制此等事業之使命，故關於募集資金，處分利益，與公司事業之發展上，曾予以種種之特權與限制。

(一) 該公司敵方民間股份所得之分配金，如在六厘以下，對敵政府所有股份，有優

先分配權。

(二)爲使對敵方民間股份之分配能臻確實起見，初營業之年與其後五年間，由敵政府予以一定額之補償。

(三)經敵政府之許可，有調達資金之必要時，得發行五倍於實繳資本額之華中振興債券，敵政府對此項債券之本利償還與支付，應予以保證。

(四)鑑於對華經濟掠奪，性質重大，對所有股東之股份，予以可向日本銀行抵押之便利。

除右列四者外，敵政府特規定對該公司之監督權，命令權以及對此損害保障與其他各種之協助方法。

三、公司之子公司與事業概況

公司之子公司有華中鑛業，華中水電，上海內河輪船，華中電氣通信，上海恆產，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華中水產，大上海煤氣，華中鐵路，等股份有限公司，及新設之淮南炭礦與華中蠶絲兩股份有限公司，茲將各子公司之事業概況，分述於左：

子 華中鑛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敵偽合辦之偽政權普通法人。

(二)本店——上海北四川路六四一號。

(三)資本金——一千萬圓，實繳四分之一，二百五十萬圓。

敵方(現金)九、七五五、〇〇〇圓(四分之一)

偽方(現金)二四五、〇〇〇圓(同右)

(四)業務——華中方面之鐵礦與其他礦物之掠奪及其附帶事業。

該公司為圖確保掠奪華中方面之鐵礦資源，以應敵國製鐵擴充計劃之產鐵需要起見，主要是由敵方出資，創立於前年四月。最切名「華中鐵礦」，其後深悉鐵礦以外之石炭及螢石與其他華中特有之礦物，有從速統制掠奪之必要，前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臨時總會，改稱今名。本店設立於上海，東京及福岡八幡市之日鐵八幡製鐵所，各設有辦事處，安徽當塗縣馬鞍山設有礦業所，南京辦事處在赤壁路十二號，屬該公司經營之各礦山，至為廣汎，第一次之事業，準備採掘當塗縣屬之南山，大凹山，沿馬鞍山輕便鐵路各礦山，以及鐘山，黃梅山，小姑山與青河流域各礦山。自前年六月起着手採掘南山，四山，十月四日，馬鞍山輕便鐵路修理完竣，開始通車，同月十九日，運送礦石之第一號船，已進入馬鞍山。當時山中存礦，南山凹山合計約五萬五千公噸，年末已陸續運往日本矣。另一方面，準備着手恢復青河流域各礦山及桃沖鐵山，并掠奪三山鎮方面及江蘇

鳳凰山等礦山。將來且擬從速調查華中一帶之鐵山與夫華中特有之螢石，苦土，明礬等礦產而獨佔之。

又該公司偽方充現物出資之鐵山等評價，前年六月由偽「維新政府之偽實業部」任命評價委員，現地實測及礦石分析之結果，評價約一千萬圓，公司對此項出資，將增加資本金一千萬圓。大冶鐵山，現在歸日本直接管理。該公司之職員如左：

常務——磯谷光亨，董事——白石元治郎，袁乃寬、盛事——小池寬、盛思頤。

丑 華中水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維新政府」之特殊法人。

(二) 本店——上海北四川路河瑞里二號。

(三) 資本金二千五百萬圓。偽方(現物)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圓，敵方(現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四) 業務——統制并掠取華中電燈，電力，電熱，用水等事業之經營，販賣并租賃電氣機械器具，對於同種事業之投資與融資，並經營附帶事業。

電氣與自來水，在軍事上有急須獨佔之必要，故在一九三七年末，在軍事管理之下可以運轉者，漸次經營，次年四月起，電氣事業委託由敵國內地有力電氣公司二十家

組成之華中電氣組合，自來水事業，由內務省之援助，委託東京，大坂，名古屋，橫濱四市自來水部之派遺員，分別努力掠取，前年六月，由上海中國方面各電氣自來水公司之現物出資，與敵方之現金出資，該公司於以創立，開始供給上海租界外之市區以及郊外之電氣自來水。上海之電氣營業地區，其開北，中心區，南市，浦東，真茹及吳淞等地。上海之自來水設施，分開北，南市，浦東三處，自來水延長，開北七十六公里，南市一百十六公里，浦東三公里，每日三處之送水量約三萬立方米。

該公司之職員如左：

常務——青木節，堀江勝己，須藤清，盛思頤。

監事——王學農。

寅 上海內河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普通法人。

(二) 本店——上海北蘇州路四三四號。

(三) 資本金——二百萬圓(實繳六十一萬一千一百十二圓五十錢)。

敵方(現物)七八、〇五〇圓(全額)

(現金)一、七二五、三五〇圓(四分之一)

偽方（現物）七〇、一〇〇圓（全額）

（現金）一二八、五〇〇圓（四分之一）

（四）業務 華中主要內河航路客貨之運送，船舶之賃貸，倉庫與碼頭等事業之獨佔及其附帶事業。

公司設立當時，僅自有小蒸汽船二十隻，借入船十二隻，供其使用，其後，漸次增加運航船艇，前年末止，公司自有船二十九隻，借入船十隻，租船四十二隻，合計八十一隻，此外尚有木船一百四十隻，悉充輸送客貨之用。航路以上海為中心，有自蘇州河往復北新涇，蘇州，無錫，常州，陸家濱等之蘇州綫，與自黃浦江往復閔行，楓溪，葉榭，松江，平湖，嘉興等之黃浦江綫，此外有揚子江本流，上海港內，蘇州港內等合計十五線。前年十月末止該年度乘船客數二萬八千三百七十一名，貨物數量除軍用品外，運出入合計二萬二千九百五十六噸。運送量最多者為蘇州，無錫，常州與上海間。自上海運出之重要物品，為砂糖，石油，紙，紙煙，蠟燭，麥粉，蔗袋，與其他雜貨，運往蘇杭方面者以石炭及木材為最多，運送價目較之抗戰前約貴三倍，足見敵人吸取我國民之膏血，已無微不至矣。

該公司現有主要職員如左：

常務——杉本久太郎。

董事——山本德一、田中喜一、周友富。

監事——潘三省。

鄂、華中電氣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特殊法人。

(二) 本店——上海黃浦路八十七號。

(三) 資本金——一千五百萬圓(實繳一千萬圓)

敵方(現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偽方(現金)五、〇〇〇、〇〇〇圓(全額)

(四) 業務——華中電氣事業之獨佔，電氣通信設備之貸出與附帶事業關係事業之投資。

「八一三」事變以來，真茹及劉家行之國際無線電臺以及各都市間之有線電報，市內電話，發生障礙，前年一月，國際電氣通信公司與日本電報電話工事公司，將各項工事委託於在上海組織之華中電氣公司，從事侵略經營，同時謀統制并掠奪華中全部電報電話事業，七月末日，設立該公司，繼承前記華中電氣公司之一切設施。公司創立當時，電報電話業務管理局所，計有上海國際電台，上海海岸電台，南京，蘇州，杭州之各

電報局，上海開北，中心區及南京之三電話局，與上海之臨時應急收發所。近來敵僞企圖擴充及於各地，現無線電報可直通日，美，香港，馬尼拉，大連，青島，天津，南京，蘇州，杭州，漢口及日本船舶間，其他歐洲各地，亦可經由日本通報。市內電話，則經營及於上海，南京，蘇州，杭州，吳江，常熟各地。真茹及劉家行之無線電收發所，自九月一日掠取後并從事經營，開始對歐洲直通電報。

前年度華中電氣通信公司之經費六十四萬五千餘圓，收入四十四萬四千餘圓，結果不足二十萬圓，足見敵人之心勞日拙。後獨佔對外通信，并擬將重點置於擴充方面，除掠取真茹，劉家行收發電報所外，將新設上海與華中各地都市及華北方面之有線電報話連絡線，市內電話，亦圖將無錫，常州，鎮江，蕪湖，崑山，松江，嘉興，嘉善，太倉，江陰，揚州，浦口等地完全獨佔，并收買民營事業。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常務——福田耕。

董事——片山活三、趙以塵。

監事——王建民。

辰、上海恆產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特殊法人。

(二) 本店——上海北四川路阿瑞里一號。

(三) 資本金——二千萬圓(實繳一千五百萬圓)。

敵方(現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偽方(現物)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全額)

(四) 業務——上海都市港灣經營事業，土地及建築物之買賣，租賃利用與管理，不動產信託業務及其附帶事業。

敵人爲圖上海港之經濟的獨佔侵畧起見，一九三七年末，曾着手計畫經營上海新都市與港灣，禁止買賣土地，一再從事調查，至前年九月上旬，設立上海恆產公司，設立當時，關於取得事業基礎之土地，曾得偽「維新政府」之援助與諒解。大上海都市計畫區域，以蘇州河口爲中心，包含周圍十五公里地區，其第一期經營地域，偽市政府方面，預定約四千萬平方米。其中約七百萬平方米，由偽政府以土地爲現物出資，餘約三千三百萬平方米之民有地，偽上海市政府地政局正在收買中。用地之租賃與賣却，已開始掠取手續，現在工業地域四十六處約二百五十萬坪；商業地域五十九處約二十五萬坪；住宅地域一處七千五百坪，合計一百零六處約二百七十萬坪。今後之方針，預定由掠奪

港灣，工業及都市中心各地域着手，漸次推廣侵畧範圍。第一先修理吳淞港，新設黃浦江左岸碼頭，與工業地帶土木工程之起工。都市中心地域之道路等。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副社長——荒木孟。

董事——菱田逸次、金古久次、陳紹媽。

監事——俞國珍、梅津理。

土地部長——矢守真一。

已、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普通法人。

(二) 本店——上海東體育會支路七十號。

(三) 資本金——二百萬圓(實繳百五十三萬七千五百圓)。

敵方(現物)四五、〇〇〇圓(全額)。

(現金)二、九四五、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偽方(現物)一〇、〇〇〇圓(全額)。

(現金)二、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四)業務——華中主要都市之市內公共汽車業，乘客用與裝貨汽車業及其附帶事業之獨佔經營。

華中方面之市街汽車事業，前年一月暫以興中公司名義，開始營業，至十一月五日，由華中都市汽車公司正式接收營業。營業地區為華中主要七都市（上海，南京，杭州，蘇州，鎮江，無錫，常州），除常州，無錫外，其他五都市，已開始駛行，全路線延長四百二十六公里，現在實在營業路線約二百三十公里，配車數共一百零二輛，內上海五十九輛，南京二十輛，杭州十三輛。此後除常州，無錫外，必要時更將及於其他都市，并預定開始貨運。又為新創立之華中鐵路公司轉運便宜計，該公司將讓出行駛路線之一部，以資連絡。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常務——但島祐治。

董事——董明、裴鳴玉。

監事——莊士霖。

午、華中水產股份有限公司

(一)敵偽合辦之偽政權普通法人。

(二)本店——上海麥克利克路三五號。

(三)資本金——五百萬圓(實繳三百十六萬五千圓)。

敵方(現物)一、〇〇〇、〇〇〇圓(全額)。

(現金)三、四七〇、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偽方(現物)三三〇、〇〇〇圓(全額)。

(現金)二〇〇、〇〇〇圓(二分之一)。

(四)業務——獨佔生魚販賣市場，買賣水產物，并掠取以華中沿岸為根據之汽船漁業，機船船底曳網漁業，製冰，冷凍，冷藏，漁獲物之運搬與其他附帶事業。

我政府為振興上海漁市場起見，以前曾將原來法租界十六舖市場移置黃浦江下流，投資百二十萬元，為各種近代之設備，營業頗為發達。自抗戰後，生魚類之交易再移返十六舖。前年二月，敵方集合水產關係者三公司，使組織組合，只許該組合員運入生魚。其後，因中國方面沿岸漁船揭第三國旗進入十六舖，敵方無法掠奪，於是敵方遂借楊樹浦上海工部局公共起賃用地點，以敵偽各半之資本十萬圓，建設臨時魚市場，八月十六日開始營業，更為圖統制經營水產事業起見，十一月六日，創立該公司。十一月中魚市場交易額為五十九萬六千餘圓，十二月即達一百十三萬餘圓。就中用日本漁船者佔百

之五十四；用中國民船者佔百分之四十六。該公司現有三百噸鋼製汽船四隻，底網船七組，搬運船五隻，曳船一隻。將來擬擴大上海魚市場，同時并擬設魚市場於南京及其他必要地點，以圖獨佔漁業利益。

該公司重要職員如左：

常務——長田景貞、謝芝庭。

董事——木村呈、何立章。

啟事——張即民。

宋、大上海自來水(即煤氣)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普通法人。

(二) 本店——上海北四川路一九四號。

(三) 資本金——三百萬圓(實繳九十萬圓)

敵方(現金)二、八〇〇、〇〇〇圓(四分之一)

偽方(現物)二〇〇、〇〇〇圓(全額)

(四) 業務——統制經營煤氣，精製并販賣煤氣副產業與其他附帶事業之奪取。

該公司創立未久，實行計畫尚在研究中。去年十一月止第一期製造設備已完工，預

定今春開始供給煤氣。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常務——石倉已吉、丰島愛明。

董事——陳紹媽。

監事——裴鳴玉。

申、華中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 敵偽合辦之偽政權特殊法人。

(二) 本社——上海天潼路新亞旅館內。

(三) 資本金——五千萬圓(實繳一千六百三十九萬圓)

敵方(現金)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圓(四分之一)

(現物)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圓(約三分之一)

偽方(現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四分之一)

(四) 業務——華中方面倭軍佔據地鐵路之佔領，並運輸客貨，與其附帶事業之掠取。

華中敵僭佔地之鐵路，前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移交軍鐵路局管理，去年五月一日再移

歸新設之華中鐵路公司經營。資本金五千萬圓中，敵方以現物出資二千五百萬圓，其餘二千五百萬圓爲現金，僞「維新政府」出一千萬圓，振興公司出六百五十萬，日本通運與其他二十一公司出八百五十萬圓，第一次各實繳四分之一，開始營業。經營鐵路路線，爲海南線（舊京滬路），海杭線（舊滬杭路），蘇嘉線，京蕪線（舊江南鐵路），吳淞線等五線，計八百餘公里。鐵路除運送客貨外，因營業上有連絡汽車路線之必要，曾買收上海近郊華中都市汽車之一部及上海無錫間，無錫丹陽常州間，江陰近郊之華中都市汽車等汽車路線，準備三年中增加路線二千公里。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副社長——田誠。

常務董事——上林市大郎、深尾豐雄、何志杭。

董事——國澤新兵衛、陳伯藩。

監事——王建民。

西、淮南炭礦（即煤礦）股份有限公司

（一）敵僞合辦之僞政權普通法人。

（二）創立——一九三九年六月十五日。

(三) 資本金——一千五百萬圓。

(現物) 大通公司二五〇萬圓 (「礦山設備」全額)。

偽維新政府一八五萬圓 (「即前我政府國營設備」全額)

(現金) 華中振興二五〇萬圓 (四分之一)

華中鑛業一五〇萬圓 (全右)

三井鑛山三〇〇萬圓 (全右)

三菱鑛業二〇〇萬圓 (全右)

中國民間方面一六五萬圓 (同右)

該公司之營業地區，在安徽省淮河以南，前年十月，大通已有煤炭出產，九龍礦山亦於前年末開採。該公司更圖進一步之侵略，預定掠取二億噸之埋藏量，謀今後五年間每年出產二百萬噸，補充上海每年消費量三分之二，其用心之險毒，可見一斑。

該公司之重要職員如左：

董事兼社長——盧耀。

專務——中村伍七。

董事——小村千太郎、植村癸巳雄。

監事——孫其鏞、阿部男。

成、華中蠶絲股份有限公司

華中蠶絲公司，創立於前年七月，以統制獨佔華中一帶之蠶絲為目的，由敵偽合辦，開始營業者，有左列各廠：

(一)在杭州之製絲廠，(二)在無錫茅杆橋之製絲三廠(原廣業絲廠，振元絲廠，及大成絲廠)，(三)無錫毛梓橋十四號之舊瑞昌製絲廠與其他工場，(四)蘇州城外覓渡橋之舊大有製絲廠。

其後該公司本侵畧之方針，以前資本八百萬圓增為一千萬圓。公司地址在上海九江路。

華南方面

福大公司之事業與內容

一、福大公司之經濟掠奪

敵方之侵畧我國經濟之機關，華北有華北開發公司；華中有華中振興公司，同樣，担當華南方面之經濟掠奪之公司，即台灣拓殖公司之子公司福大公司是也。

該公司創立於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一日，設立登記在十一月二十五日，本社在台北市

北門町八號，公司設立之目的爲：以福建省爲中心，推廣至包含兩廣之華南方面與華南接近地帶，謀掠取華南經濟與文化之全部，以圖與華北華中之侵略機關相呼應。

二、股東與重要職員

福大公司之資本金爲三百萬圓，創立當時因融資關係，由台灣拓殖公司與華北開發公司之子公司興中公司共同出資，着手掠取各項規定事業，始具公司雛形，現在總股六萬股之內，台灣拓殖公司約佔三分之一萬九千股，其他大股東爲與台灣有關係之銀行公司，如日本礦業，台銀，日本樟腦，明糖，日糖，灣糖，台鹽，帝糖，三菱商事等，個人大股東爲村田省藏，林熊徵，後宮備太郎，赤司初太郎等。現在資本實繳數七十五萬圓，事業投資與融資不足之數，以台灣銀行之借入金補足之。

該公司重要職員如左：

專務——竹藤峯治。

董事——高山三平。

支配人——立木貞藏。

監事——藤山愛一郎·野口敏治。

三、第一期營業概況

該公司於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一日開業，翌年末止爲第一期營業，其後每年爲一決算期間，其第一第二兩期間之營業概況，約如次述。該公司因掠取對華經濟侵略事業，設支店於廈門廣東，設派出所於金門島，上海及海南島。公司創立當時，華中一帶正在激戰中，故其掠奪範圍不廣，僅自同年十二月二十日掠取金門島之電燈事業而已。金門島原來出產不豐，僅甘蔗一項，出產最多。該公司圖積極掠取該島資源，遂請台灣總督府及台灣拓殖公司派遣技師，採集粘土與有用礦物之標本，研究侵略方法，第一次營業成績甚少。

四、第二期（一九三八年）營業概況

（一）金門島方面十一月上旬開始掠取該島之天然鑛產資源粘土與硅土，并搬運出境。

（二）二月設出境所于上海（北蘇州路），三月復於海南島設派出所，除掠取物資外，并準備關於將來各項侵略事業。

（三）五月廈門失陷，公司派竹藤常務理事率領社員綿密調查該島之經濟狀況，并設支社，担任該島之土木，建築，電氣，自來水，汽車等事業之獨佔經營，八月一日起，并掠取電氣，自來水事業之經營。其次，對食用與漁業用之製冰事業，亦已開始侵略

矣。

(四) 汽車事業、前年六月下旬受敵軍之特許，廈門市內公共汽車開始駛行，至七月下旬，載貨汽車亦開始營業矣。

(五) 十月廣東失陷，該公司經敵軍之援助不設一分公司，運送一般物資并圖從事於當地之經濟侵略。

(六) 同年度新設子公司南興公司，資本金四十五萬圓，以販賣台灣總督府之各種專賣品爲目的，社長爲加藤恭平。

五、公司之資產

該公司之資產內容，第二期末決算時之財產額，約三百三十一萬二千圓，除未繳額二百二十五萬圓外，計有南興公司與廣東酒保公司之投資融資數十五萬四千圓，廈門派出所之電氣自來水，製冰，汽車等約十九萬六千圓，上海派出所二十三萬一千三百圓，海南島六千八百圓，廣東支社十八萬七千四百圓，其他爲台灣銀行之儲金。

敵國大事記

(自四月十一日至四月廿五日)

四月十一日

△敵會米內於興亞院聯絡部長官會議席上，大發狂言，但亦稱「真正之難關，實在今後」。

△敵師團長會議，本日閉幕。

△偽滿公布新國民兵役法。

四月十二日

△有田招待英使克萊琪會談。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董事競選，敵方失敗。

四月十三日

△倭大藏省發表第一季對第三國貿易，總額為十一億二千八百餘萬日圓，出超為二億八千二百餘萬日圓。

四月十五日

△敵海軍省發表日比野正治中將爲吳鎮守府司令長官，小林宗之助中將爲舞鶴鎮守府司令長官，塚原二四三中將爲鎮海要港部司令官。

△敵曾有田發表談話，暴露其窺伺荷印之野心。

四月十六日

△敵在北平舉行所謂華北經濟協議會。

△敵閣通過國民精神總動員機構改組要綱。

四月十七日

△敵小磯拓相首途來華。

△精神總動員機構改組，堀切善次郎任理事長。

四月十八日

△偽組織總監阿部等於神戶乘鹿島丸來滬。

△敵在平舉行之華北經濟協議會閉幕。

四月二十日

△敵松野鐵相飛青島，吉田厚相飛上海，謀鼓勵不振之士氣。

△敵開放珠江一部分之航行。

四月二十二日

△敵與墨西哥舉行調整貿易會議。

四月二十三日

△敵僑阿部等抵南京。

△敵舉行司法長官會議。

四月二十四日

△名古屋豐田紗廠起火，自稱損失在五百萬日元以上。

△阿部在南京發表荒謬談話。

四月二十五日

△敵精神總動員會召開首次理事會，米內大放厥詞。

△倭皇參加靖國神社臨時大祭。

一、本刊專送各高級機關及各級政治部，惟內容有時含有機密性，閱後敬希妥爲處置。

二、本刊暫定爲半月刊，但因印刷困難，往往不能如期出版，敬希原諒。

三、本刊徵求有關戰地敵情及對敵政工之通訊。

四、本刊缺點自所難免，敬希讀者指正。